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12]第 3-0012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DA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目 录

- 审计报告 第 1-2 页
- 财务报表 第 3 -8 页
- 财务报表附注 第 9 -52 页
-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资格证书

审 计 报 告

大信审字[2012]第 3-0012 号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咏华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钟本庆

二〇一二年三月四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358,319,113.53	29,016,726.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四、2	23,657,855.84	14,994,231.00
应收账款	四、3	91,312,103.75	54,812,588.62
预付款项	四、4	2,806,298.19	130,042.8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四、5	5,581,877.35	2,307,589.83
存货	四、6	36,575,084.96	32,553,925.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18,252,333.62	133,815,103.7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四、7	5,446,934.01	3,486,917.71
在建工程	四、8	18,189,506.98	1,858,674.5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四、9	4,029,917.52	4,077,742.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0	1,037,412.82	676,330.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703,771.33	10,099,665.20
资产总计		546,956,104.95	143,914,768.99

法定代表人：马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诚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疏影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12		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四、13	26,447,567.71	26,468,661.14
预收款项	四、14	11,927,009.88	7,634,203.54
应付职工薪酬	四、15	1,624,471.10	1,202,954.30
应交税费	四、16	3,544,196.46	2,386,501.7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四、17	627,655.82	909,830.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4,170,900.97	41,602,151.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四、18	1,600,000.00	1,6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00,000.00	1,600,000.00
负债合计		45,770,900.97	43,202,151.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四、19	58,670,000.00	44,000,000.00
资本公积	四、20	329,855,566.89	5,133,156.6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四、21	12,306,136.17	6,198,118.58
未分配利润	四、22	100,353,500.92	45,381,342.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1,185,203.98	100,712,617.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6,956,104.95	143,914,768.99

法定代表人：马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诚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疏影

利润表

编制单位：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四、23	186,886,516.85	130,925,740.10
减：营业成本	四、23	78,441,181.18	54,222,652.95
营业税金及附加	四、24	1,900,126.97	1,262,361.40
销售费用	四、25	28,459,079.03	17,356,199.66
管理费用	四、26	20,386,570.08	14,752,560.67
财务费用	四、27	-312,297.67	235,978.16
资产减值损失	四、28	2,407,217.44	735,911.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55,604,639.82	42,360,075.86
加：营业外收入	四、29	14,196,985.04	6,622,567.89
减：营业外支出	四、30	0.99	32,254.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三、利润总额		69,801,623.87	48,950,389.07
减：所得税费用	四、31	8,721,447.95	6,400,108.08
四、净利润		61,080,175.92	42,550,280.99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四、32	1.32	0.9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四、32	1.32	0.97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080,175.92	42,550,280.99

法定代表人：马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诚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疏影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5,695,254.51	110,320,659.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493,680.72	5,155,498.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33	12,718,650.80	5,095,984.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907,586.03	120,572,142.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227,573.54	44,720,919.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216,720.65	15,436,664.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255,523.52	24,098,811.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33	27,618,567.20	15,803,731.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318,384.91	100,060,12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9,201.12	20,512,015.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616,389.08	3,743,072.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16,389.08	3,743,072.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16,389.08	-3,739,872.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8,549,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549,000.00	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835.00	175,214.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33	9,156,589.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19,424.75	2,175,214.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329,575.25	824,785.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9,302,387.29	17,596,928.2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16,726.24	11,419,798.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319,113.53	29,016,726.24

法定代表人：马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诚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疏影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期 金 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44,000,000.00	5,133,156.64			6,198,118.58	45,381,342.59	100,712,617.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44,000,000.00	5,133,156.64			6,198,118.58	45,381,342.59	100,712,617.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4,670,000.00	324,722,410.25			6,108,017.59	54,972,158.33	400,472,586.17
（一）净利润	7						61,080,175.92	61,080,175.92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8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9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10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11							
4.其他	12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						61,080,175.92	61,080,175.9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	14,670,000.00	324,722,410.25					339,392,410.25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5	14,670,000.00	324,722,410.25					339,392,410.25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							
3.其他	17							
（四）利润分配	18					6,108,017.59	-6,108,017.59	
1.提取盈余公积	19					6,108,017.59	-6,108,017.59	
2.对所有者的分配	20							
3.其他	21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2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3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4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5							
4.其他	26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	58,670,000.00	329,855,566.89			12,306,136.17	100,353,500.92	501,185,203.98

法定代表人：马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诚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疏影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 期 金 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1,000,000.00				5,040,884.81	42,121,452.01	58,162,336.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11,000,000.00				5,040,884.81	42,121,452.01	58,162,336.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33,000,000.00	5,133,156.64			1,157,233.77	3,259,890.58	42,550,280.99
（一）净利润	7						42,550,280.99	42,550,280.99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8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9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10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11							
4. 其他	12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						42,550,280.99	42,550,280.9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5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							
3. 其他	17							
（四）利润分配	18					4,255,028.10	-4,255,028.10	
1. 提取盈余公积	19					4,255,028.10	-4,255,028.10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20							
3. 其他	21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2	33,000,000.00	5,133,156.64			-3,097,794.33	-35,035,362.3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3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4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5							
4. 其他	26	33,000,000.00	5,133,156.64			-3,097,794.33	-35,035,362.31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	44,000,000.00	5,133,156.64			6,198,118.58	45,381,342.59	100,712,617.81

法定代表人： 马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诚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万疏影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1月1日—201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由重庆梅安森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于2010年2月2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梅安森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梅安森有限”)成立于2003年5月21日,设立登记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其中重庆梅安森仪器仪表测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测控工程”)以货币资金出资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余斌以货币资金出资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周环以货币资金出资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蒋蓉以货币资金出资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苏静以货币资金出资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樊荣以货币资金出资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朱该以货币资金出资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重庆通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其出资进行了审验,并于2003年5月19日出具了重通会所验(2003)0144号验资报告。

2005年1月28日,根据梅安森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梅安森有限增资400万元,由股东周环、蒋蓉、苏静分别以货币资金150万元、130万元、120万元出资,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500万元,其中测控工程以货币资金出资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余斌以货币资金出资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周环以货币资金出资17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4%;蒋蓉以货币资金出资1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苏静以货币资金出资1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8%;樊荣以货币资金出资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朱该以货币资金出资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重庆万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梅安森有限以货币增资进行了审验,并于2005年2月4日出具了重万验(2005)2001号验资报告。

2007年3月1日,梅安森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余斌、朱该、樊荣将其持有的股权全部转让给自然人马焰,其他股东同意放弃该股权的受让权。股权转让完成后测控工程出资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周环出资17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4%;蒋蓉出资1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苏静出资1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8%;马焰出资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

2007年7月25日,梅安森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蒋蓉将其持有的30%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叶立胜,股东苏静将其持有的28%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包发圣,其他股东同意放弃该股权

的受让权。

2007年7月31日，梅安森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梅安森有限增资600万元，由股东马焰、叶立胜、包发圣于2009年7月30日之前分两期缴足。本期实缴注册资本150万元，由股东马焰以货币资金出资15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1100万元，实收资本650万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59.0909%，其中：测控工程出资10万元，占注册资本0.9091%；马焰出资180万元，占注册资本16.3636%；周环出资170万元，占注册资本15.4545%；叶立胜出资150万元，占注册资本13.6364%；包发圣出资140万元，占注册资本12.7273%。重庆金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梅安森有限以货币增资进行了审验，并于2007年7月31日出具重金洲验发[2007]138号验资报告。

2008年4月26日，梅安森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各股东之间进行了如下股权（认缴股权）转让：测控工程将其持有的股权10万元转让给股东马焰。周环将其持有的股权170万元转让给股东马焰。叶立胜将其尚未实际出资的190万元认缴股权转让给股东马焰，由马焰在2008年4月28日之前缴足。包发圣将其持有的股权20万元转让给股东马焰；另将其尚未实际出资的40万元认缴股权转让给股东马焰，由马焰在2008年4月28日之前缴足；将其尚未实际出资的90万元认缴股权转让给自然人程岩，由程岩在2008年4月28日之前缴足；将其尚未实际出资的70万元认缴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谢兴智，由谢兴智在2008年4月28日之前缴足。

梅安森有限股东于2008年4月28日将第二期出资款计450万元缴纳到位。第二期出资到位及相关股权转让完成后，梅安森有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0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1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其中：马焰出资6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5.4545%；叶立胜出资2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9.0910%；包发圣出资1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9091%；程岩出资9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1818%；谢兴智出资7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3636%。重庆金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梅安森有限以货币增资进行了审验，并于2008年4月29日出具重金洲验发[2008]1326号验资报告。

2009年10月23日，梅安森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马焰将其所持股权的62.50万元转让给吴诚，其他股东同意放弃该股权的受让权。股权转让完成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00万元，其中：马焰出资547.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7727%；叶立胜出资2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9.0909%；包发圣出资1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9091%；程岩出资9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1818%；谢兴智出资7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3636%；吴诚出资62.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6818%。

2009年11月22日，梅安森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马焰将其所持股权的50万元转让

给自然人张健媛，27.5万元转让给自然人黄险波，7.5万元转让给自然人程世霖，5万元转让给自然人唐学锋；股东叶立胜将其所持股权的37.5万元转让给自然人刘耘，15万元转让给自然人程世霖；股东包发圣将其所持股权的20万元转让给自然人盛倩婷；股东谢兴智将其所持股权的10万元转让给自然人周丽芬；股东程岩将其所持股权的7.5万元转让给自然人周丽芬，7.5万元转让给自然人陈建军。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的持股金额及比例如下表：

股东姓名	持股金额（元）	持股比例（%）
马焰	4,575,000.00	41.5909
叶立胜	1,575,000.00	14.3182
包发圣	1,000,000.00	9.0909
程岩	750,000.00	6.8182
吴诚	625,000.00	5.6818
谢兴智	600,000.00	5.4545
张健媛	500,000.00	4.5455
刘耘	375,000.00	3.4091
黄险波	275,000.00	2.5000
程世霖	225,000.00	2.0455
盛倩婷	200,000.00	1.8182
周丽芬	175,000.00	1.5909
陈建军	75,000.00	0.6818
唐学锋	50,000.00	0.4545
合计	11,000,000.00	100.00

2010年2月2日，梅安森有限整体变更为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梅安森有限的全体股东以梅安森有限截止2009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49,133,156.64元按各自持股比例出资，折合为股本（注册资本）人民币44,000,000.00元，股东实际出资超过注册资本的金额5,133,156.64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梅安森有限股东以净资产出资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0]第3-0001号验资报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640号”文《关于核准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467万股，于2011年11月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简称“梅安森”，股票代码“300275”。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股本总数为5,867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867.00万元，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11]第3-0053号验资报告。

公司注册号：500901000006054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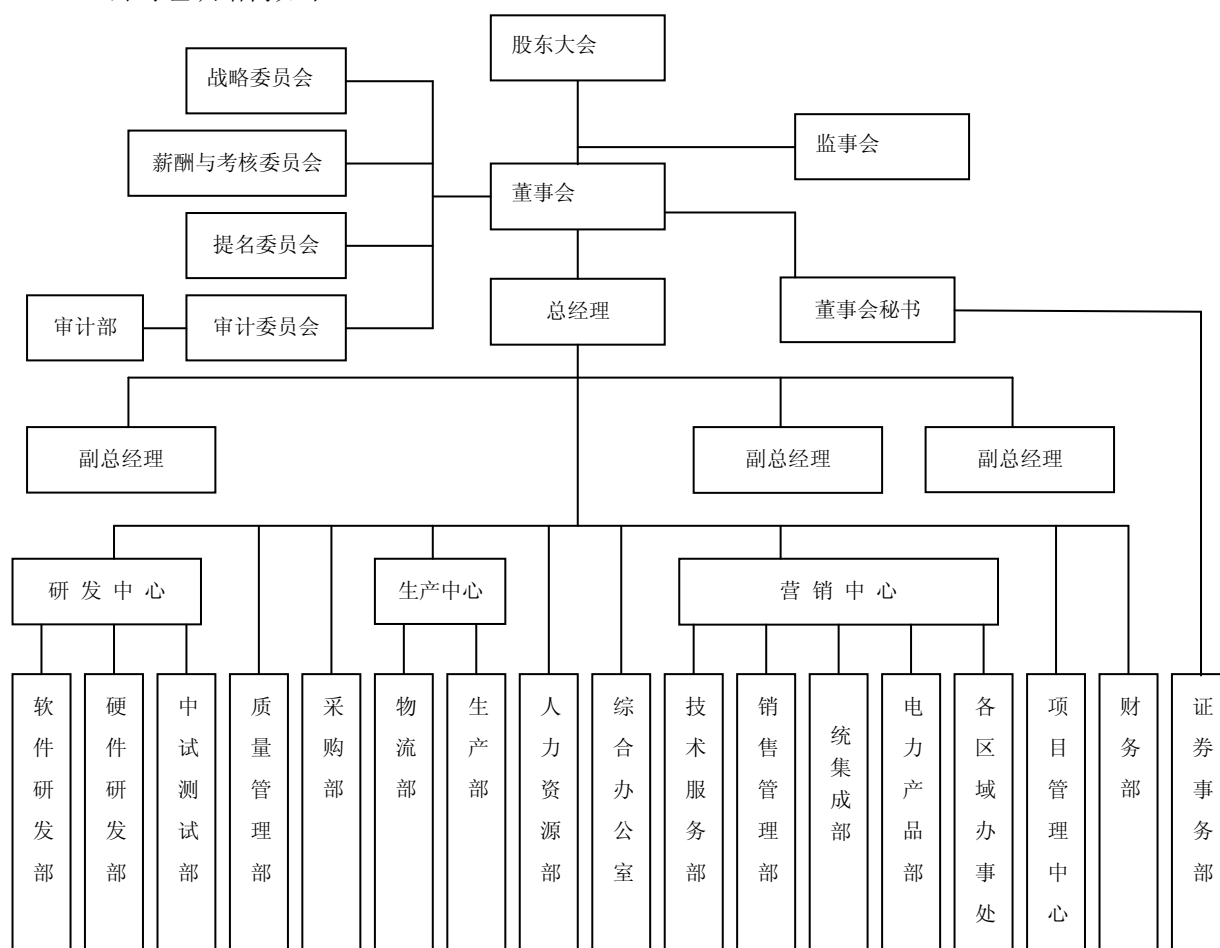
公司注册资本：伍仟捌佰陆拾柒万元整

公司注册地址：九龙坡区二郎创业路 105 号高科创业园 C2 区 6 层

公司法定代表人：马焰

公司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制造甲烷传感器、负压传感器、流量传感器（涡街流量计）、CO 传感器、低浓度甲烷传感器、管道甲烷传感器、矿用投入式液位传感器、负压传感器（有效期至 2013-01-5 止），制造甲烷检测报警仪（有效期至 2014-05-17 止）、制造红外低浓度甲烷传感器（有效期至 2014-03-10 止）、制造粉尘浓度传感器、差压传感器、压力传感器（有效期至 2013-07-07 止）。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计算机硬件、矿山专用设备、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的开发、制造、销售、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电气机械及器材、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的研究、开发、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通信设备及器材（不含卫星地面发射和接收设备）的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销售五金。

公司组织结构如下：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

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8.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财务担保合同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

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6) 金融资产重分类

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判断依据：

- 1) 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 2) 管理层没有意图持有至到期；
- 3) 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或其他原因，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
- 4) 其他表明本公司没有能力持有至到期。

重大的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需经董事会审批后决定。

9.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100 万元（含）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20.00
3 至 4 年	40.00	4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经确认款项不能收回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应收款项个别认定法计提

10.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③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④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

⑤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其他采用成本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两个或多个合营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约定，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必须由投资双方或若干方共同决定的情形。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b.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c.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d.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e. 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的协议价格，则按照协议价格减去相关税费；若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

12.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和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2) 采用成本模式核算政策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办公设备	3-5	5	19.00-31.67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

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4.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5.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

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5)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

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17.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9. 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

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0.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

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2.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3. 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公司已经就处置该资产作出决议; 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该项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 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 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 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其他非流动资产, 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 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24.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2)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25.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额减去可抵扣的进项税额	17
营业税	技术服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注）	应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注：根据自 2011 年 5 月 1 日起实施的《重庆市地方教育附加征收使用管理办法》，公司自 2011 年 5 月份起，按应交流转税额的 2% 缴纳地方教育费附加。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

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被认定为软件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 号），2010 年底以前，公司软件产品销售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执行即征即退”政策。根据 2011 年国务院国发[2011]4 号文《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以及 2011 年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00 号文《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继续享受软件销售的增值税优惠政策。

2、企业所得税

(1) 西部大开发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的若干意见》（中发[2010]11 号文），国务院为今后 10 年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提出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的规定，本公司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

(2)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9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编号为 GR20095110008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按照《企业所得税法》，公司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 企业技术开发费税前加计扣除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技术创新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6]88号文件）的规定，企业当年技术开发费在按规定实行100%扣除基础上，允许再按当年实际发生额的50%在企业所得税税前加计扣除。

四、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1. 货币资金****(1) 货币资金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36,982.21	—	—	36,131.53
其中：人民币	—	—	36,982.21	—	—	36,131.53
银行存款：	—	—	357,795,631.32	—	—	28,720,594.71
其中：人民币	—	—	357,795,631.32	—	—	28,720,594.71
其他货币资金：	—	—	486,500.00	—	—	260,000.00
其中：人民币	—	—	486,500.00	—	—	260,000.00
合 计	—	—	358,319,113.53	—	—	29,016,726.24

(2) 其他货币资金按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486,500.00	260,000.00
合 计	486,500.00	260,000.00

注：截至2011年12月31日，不存在有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3,657,855.84	14,994,231.00
合 计	23,657,855.84	14,994,231.00

(2) 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金额最大前五项目应收票据列示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1.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10/11	2012/4/11	1,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1/8/24	2012/2/24	77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3.三明市万兴经贸有限公司	2011/9/23	2012/3/23	66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4.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10/11	2012/4/11	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5.重庆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1/7/8	2012/1/8	4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3) 期末无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4) 应收关联方票据情况

期末应收票据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票据。

(5) 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期末应收票据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票据。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97,841,355.27	100.00	6,529,251.52	6.67
组合小计	97,841,355.27	100.00	6,529,251.52	6.67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97,841,355.27	100.00	6,529,251.52	6.67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59,116,142.26	100.00	4,303,553.64	7.28
组合小计	59,116,142.26	100.00	4,303,553.64	7.28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59,116,142.26	100.00	4,303,553.64	7.28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为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客户应收账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84,493,618.02	86.36	4,224,680.90	49,472,898.17	83.69	2,473,644.91
1至2年	10,503,054.36	10.73	1,050,305.44	6,426,208.89	10.87	642,620.89
2至3年	1,325,669.89	1.35	265,133.98	1,947,431.20	3.29	389,486.24
3至4年	774,803.00	0.79	309,921.20	544,704.00	0.92	217,881.60
4至5年	325,000.00	0.33	260,000.00	724,900.00	1.23	579,920.00
5年以上	419,210.00	0.44	419,210.00			
合 计	97,841,355.27	100.00	6,529,251.52	59,116,142.26	100.00	4,303,553.64

(2) 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的客户	15,890,427.96	1—2年	16.24
2.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客户	12,695,911.20	1—2年	12.98
3.山西鼎祥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客户	5,059,035.17	1年以内	5.17
4.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的客户	4,714,951.00	1—2年	4.82
5.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的客户	3,530,560.30	1年以内	3.61
合 计	—	41,890,885.63	—	42.82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单位款项。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03,613.19	99.90	130,042.88	100.00
1至2年	2,685.00	0.10		
合 计	2,806,298.19	100.00	130,042.88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1 江阴市远程矿机电器有限公司	供应商	792,800.00	28.25	1年以内	尚未结算
2 深圳市深博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供应商	358,212.58	12.76	1年以内	尚未结算
3 山西阳光三板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286,900.00	10.22	1年以内	尚未结算
4 烟台正维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181,200.00	6.46	1年以内	尚未结算
5 陕西盛邦赛福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159,600.00	5.69	1年以内	尚未结算
合 计	—	1,778,712.58	63.38	—	—

(3) 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期末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5,968,711.28	100.00	386,833.93	6.48
组合小计	5,968,711.28	100.00	386,833.93	6.48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5,968,711.28	100.00	386,833.93	6.48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2,512,904.20	100.00	205,314.37	8.17
组合小计	2,512,904.20	100.00	205,314.37	8.17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512,904.20	100.00	205,314.37	8.17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为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354,956.10	89.72	267,747.81	1,886,606.50	75.08	94,330.33
1至2年	280,673.18	4.70	28,067.32	319,355.00	12.71	31,935.50
2至3年	211,070.00	3.54	42,214.00	260,742.70	10.37	52,148.54
3至4年	122,012.00	2.04	48,804.80	25,400.00	1.01	10,160.00
4至5年				20,300.00	0.81	16,240.00
5年以上				500.00	0.02	500.00
合计	5,968,711.28	100.00	386,833.93	2,512,904.20	100.00	205,314.37

(2) 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其他应收款性质或内容
1.雅安市安全生产技术协会	1,000,000.00	1年以内	16.75	履约保证金
2.重庆市九龙坡区城乡建设委员会	550,000.00	1年以内	9.21	付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3.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405,000.00	1年以内	6.79	投标保证金
4.重庆市电力公司杨家坪供电局	264,000.00	1年以内	4.42	接电用保证金
5.重庆高科集团	243,369.65	1年以内	4.08	押金
合计	2,462,369.65	—	41.25	—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存货

(1) 按存货种类分项列示如下

存货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300,895.57		13,300,895.57	11,271,124.68		11,271,124.68
自制半成品	5,117,690.69		5,117,690.69	4,448,276.24		4,448,276.24
在产品	2,596,893.58		2,596,893.58	3,171,503.85		3,171,503.85
库存商品	14,095,145.91		14,095,145.91	11,404,167.46		11,404,167.46
其中：发出商品	9,019,595.72		9,019,595.72	7,839,545.28		7,839,545.28

存货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加工物资	1,464,459.21		1,464,459.21	2,258,852.99		2,258,852.99
合计	36,575,084.96		36,575,084.96	32,553,925.22		32,553,925.22

(2) 公司期末存货未发现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3) 公司期末存货无抵押、担保等受限制事项。

(4) 公司期末存货余额中无借款资本化金额。

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6,801,485.93	3,432,114.29		10,233,600.22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710,908.78	171,338.00		1,882,246.78
运输工具	3,949,316.17	3,010,719.30		6,960,035.47
办公设备	1,141,260.98	250,056.99		1,391,317.97
二、累计折旧合计	3,314,568.22	1,472,097.99		4,786,666.21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331,995.06	334,695.26		666,690.32
运输工具	2,367,857.87	897,239.81		3,265,097.68
办公设备	614,715.29	240,162.92		854,878.21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86,917.71			5,446,934.01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378,913.72			1,215,556.46
运输工具	1,581,458.30			3,694,937.79
办公设备	526,545.69			536,439.76

注：本期折旧额为 1,472,097.99 元。

(2) 公司期末固定资产未发现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煤矿安全监控装备产业化基地及研发实验中心建设	18,189,506.98		18,189,506.98	1,858,674.53		1,858,674.53
合 计	18,189,506.98		18,189,506.98	1,858,674.53		1,858,674.53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煤矿安全监控装备产业化基地及研发实验中心建设	184,400,000.00	1,858,674.53	16,330,832.45			18,189,506.98	9.86					自有及募集资金
合计	184,400,000.00	1,858,674.53	16,330,832.45			18,189,506.98	—	—				—

(3) 公司期末在建工程未发现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 公司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中无利息资本化金额。

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457,728.14	61,610.49		4,519,338.63
土地使用权	4,327,137.25			4,327,137.25
软件系统	97,760.89	11,650.49		109,411.38
专利权	32,830.00	12,360.00		45,190.00
著作权类		37,600.00		37,6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379,985.39	109,435.72		489,421.11
土地使用权	360,595.00	86,542.80		447,137.80
软件系统	17,673.06	16,726.25		34,399.31
专利权	1,717.33	4,100.03		5,817.36
著作权类		2,066.64		2,066.64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077,742.75			4,029,917.52
土地使用权	3,966,542.25			3,879,999.45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软件系统	80,087.83			75,012.07
专利权	31,112.67			39,372.64
著作权类				35,533.36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系统				
专利权				
著作权类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077,742.75			4,029,917.52
土地使用权	3,966,542.25			3,879,999.45
软件系统	80,087.83			75,012.07
专利权	31,112.67			39,372.64
著作权类				35,533.36

注：本期摊销额为 109,435.72 元

(2) 公司期末无形资产未发现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无形资产的说明

土地使用权系公司 2007 年 7 月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工业用地，2007 年 7 月 31 日办理了 105 D 房地证 2007 字第 00438 号重庆市房地产权证，该房地产权证于 2010 年 11 月变更为 105 D 房地证 2010 字第 00637 号。该宗土地面积 17,385 平方米，使用期限至 2056 年 12 月。2009 年 3 月 11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重庆高科技支行签订（2009 梅安森最高抵字 01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以该土地使用权为 2009 年 3 月 11 日—2012 年 3 月 10 日最高融资额度人民币 560 万元作担保，于 2010 年 5 月取得银行借款 300 万元，该借款已于 2011 年 5 月归还。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37,412.82	676,330.21
小 计	1,037,412.82	676,330.21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金 额
应纳税差异项目	

项 目	金 额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6,916,085.45
小 计	6,916,085.45

11.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4,508,868.01	2,407,217.44			6,916,085.45
合 计	4,508,868.01	2,407,217.44			6,916,085.45

12.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按分类列示如下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 计		3,000,000.00

注：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四、9 无形资产”。

13.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868,856.03	97.82	25,360,493.44	95.81
1至2年	428,612.67	1.62	1,106,802.70	4.18
2至3年	148,974.01	0.56	1,365.00	0.01
3年以上	1,125.00	0.00		
合 计	26,447,567.71	100.00	26,468,661.14	100.00

(2) 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

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14.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336,882.28	95.05	7,418,506.22	97.17
1至2年	517,905.40	4.34	215,697.32	2.83
2至3年	72,222.20	0.61		
合 计	11,927,009.88	100.00	7,634,203.54	100.00

(2) 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期末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

期末预收款项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15.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14,629.00	19,884,918.23	19,375,076.13	1,624,471.10
二、职工福利费		493,607.50	493,607.50	
三、社会保险费		4,609,363.71	4,609,363.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64,948.70	1,164,948.70	
基本养老保险费		3,094,290.25	3,094,290.25	
失业保险费		232,225.79	232,225.79	
工伤保险费		58,460.00	58,460.00	
生育保险费		59,438.97	59,438.97	
四、住房公积金		1,152,566.00	1,152,566.00	
五、工会经费	88,325.30	392,102.30	480,427.60	
六、职工教育经费		84,247.20	84,247.20	
合 计	1,202,954.30	26,616,804.95	26,195,288.15	1,624,471.10

注：应付职工薪酬中工资2011年12月31日余额为1,624,471.10元，系提取的2011年12月份职工工资，已于2012年1月发放。

16. 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增值税	900,369.90	-281,243.54	17%
营业税	2,000.00	4,000.00	5%

税 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城建税	63,165.89	74,162.15	7%
企业所得税	2,497,818.19	2,493,127.98	15%
个人所得税	35,723.98	24,000.00	
印花税		40,671.42	
教育费附加	27,071.10	31,783.78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047.40		
合 计	3,544,196.46	2,386,501.79	

17.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12,654.82	97.61	901,830.41	99.13
1至2年	15,001.00	2.39	4,500.00	0.49
2至3年				
3年以上			3,500.00	0.38
合 计	627,655.82	100.00	909,830.41	100.00

(2)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其他应付款性质或内容
重庆林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保证金
合 计	500,000.00	—

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国家 2010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拨款	1,600,000.00	1,600,000.00
合 计	1,600,000.00	1,600,000.00

注：2010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下发的《关于下达电子信息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2010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渝发改投[2010]1251号）。根据通知，公司“煤与瓦

斯突出实时诊断系统及煤矿瓦斯综合利用自动控制系统技术改造”项目获得 2010 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专项资金 160 万元。该款项 2011 年度尚未形成资产

19.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4,000,000.00	2,900,000.00				2,900,000.00	46,900,00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4,000,000.00	2,900,000.00				2,900,000.00	46,900,000.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740,000.00				1,740,000.00	1,740,00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4,000,000.00	1,160,000.00				1,160,000.00	45,160,00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1,770,000.00				11,770,000.00	11,770,0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1,770,000.00				11,770,000.00	11,770,0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股份总数	44,000,000.00	14,670,000.00				14,670,000.00	58,670,000.00

注：本期增加 14,670,000.00 元。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640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5 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67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6.00 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 A 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11 年 10 月 28 日出具了大信验字[2011]第 3-0053 号《验资报告》。

20.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5,133,156.64	324,722,410.25		329,855,566.89
合计	5,133,156.64	324,722,410.25		329,855,566.89

注：本期增加 324,722,410.25 元，系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640 号文核准，于 2011 年 10 月 25 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67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 26.00 元，募集资金 381,42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42,027,589.7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339,392,410.25 元。其中增加股本 14,670,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高于股本的金额 324,722,410.25 元作为股本溢价记入资本公积。

21.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198,118.58	6,108,017.59		12,306,136.17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6,198,118.58	6,108,017.59		12,306,136.17

22.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明细如下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5,381,342.59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5,381,342.59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080,175.92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108,017.59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0,353,500.92	

2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85,274,190.81	129,966,814.30
其他业务收入	1,612,326.04	958,925.80
营业收入合计	186,886,516.85	130,925,740.10

(2) 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78,391,789.68	54,164,961.04
其他业务成本	49,391.50	57,691.91
营业成本合计	78,441,181.18	54,222,652.95

(3)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煤矿安全生产监控产品	171,947,891.71	67,632,253.94	118,170,208.75	44,782,804.76
其中：安全监控	29,623,689.76	12,386,941.18	19,023,327.21	8,028,732.36
人员定位	36,568,291.06	14,926,841.15	19,644,137.75	7,581,082.50
瓦斯抽放	18,588,156.14	6,375,355.51	17,198,059.23	5,193,452.94
瓦斯突出	6,876,246.16	1,182,129.36	3,628,034.04	561,265.85
监控设备及零部件	80,291,508.59	32,760,986.74	58,676,650.52	23,418,271.11
电力监控产品	13,326,299.10	10,759,535.74	11,796,605.55	9,382,156.28
合计	185,274,190.81	78,391,789.68	129,966,814.30	54,164,961.04

(4)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川渝区域	41,246,658.43	20,510,074.86	36,132,491.41	18,271,904.74
晋蒙区域	39,059,669.59	16,312,755.37	14,975,074.99	5,794,989.71
云贵区域	26,955,329.21	11,088,926.38	26,502,510.74	10,641,338.19
皖鲁苏区域	20,916,991.50	7,463,521.03	17,856,075.91	6,599,201.52
新疆区域	15,089,146.26	7,620,544.35	5,385,121.37	2,194,443.70
东北区域	13,577,887.51	3,911,890.73	12,375,443.16	3,799,236.58
冀豫区域	12,586,600.77	5,309,384.21	6,860,640.15	2,367,395.21
陕甘宁区域	10,149,643.96	3,865,168.02	6,939,915.52	3,111,940.47
湘鄂赣区域	5,692,263.58	2,309,524.73	2,939,541.05	1,384,510.92
合计	185,274,190.81	78,391,789.68	129,966,814.30	54,164,961.04

(5) 本期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 目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018,055.52	6.97
2.遵义市连骥科贸有限公司	10,127,970.09	5.42
3.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23,714.79	4.19
4.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279,003.16	3.89
5.重庆市中煤安泰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558,870.94	3.51
合 计	44,807,614.50	23.98

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缴标准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服务收入的 5%	25,514.79	28,272.70
城市建设税	流转税的 7%	1,137,809.60	863,862.0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的 3%	487,632.68	370,226.6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的 2%	249,169.90	
合 计		1,900,126.97	1,262,361.40

25.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022,417.63	4,936,917.92
差旅费	6,418,180.41	4,778,644.81
售后服务费	7,040,048.85	3,464,763.70
业务招待费	2,164,383.43	1,553,469.97
运杂费	1,953,754.65	1,010,885.93
办公费	374,312.83	464,114.46
投标费用	474,859.70	271,973.70
房租	262,256.44	267,271.02
业务宣传费	290,939.38	231,097.05
通讯费	184,262.28	152,673.28
其他	273,663.43	224,387.82
合 计	28,459,079.03	17,356,199.66

26.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研发费	11,889,154.01	7,162,518.87
职工薪酬	4,442,857.25	3,564,864.43
中介费	485,276.52	1,326,588.83
折旧费	837,531.05	633,613.36
招待费	317,236.90	406,744.93
办公费	179,746.72	370,449.71
差旅费	300,130.60	188,940.28
公务用车费	452,570.40	174,005.57
土地使用税	104,310.00	104,310.00
房租费	112,707.00	103,626.15
无形资产摊销	105,387.95	99,111.34
印花税费	59,135.07	85,659.32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会务费	230,998.34	71,161.78
咨询费	134,800.00	57,610.00
通讯费	55,919.75	54,627.00
其他	678,808.52	348,729.10
合 计	20,386,570.08	14,752,560.67

27.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7,835.00	218,744.97
减：利息收入	440,523.85	26,054.74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支出	20,391.18	43,287.93
合 计	-312,297.67	235,978.16

28.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407,217.44	735,911.40
合 计	2,407,217.44	735,911.40

29.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75.10	575.1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75.10	575.10
政府补助	14,144,180.72	3,650,500.00	6,487,298.40	1,331,800.00
其他	52,804.32	52,804.32	134,694.39	134,694.39
合 计	14,196,985.04	3,703,304.32	6,622,567.89	1,467,069.49

(2)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注释
科技攻关项目拨款	160,000.00	100,000.00	注①②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10,493,680.72	5,155,498.40	注①②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注释
财政局新产品财政补贴	300,000.00	598,000.00	注①②
创新基金无偿资助项目	240,000.00	590,000.00	注①②
“软件企业业绩奖励”奖金		42,000.00	注①②
专利资助费		1,800.00	注①②
高新技术企业财务奖励经费	500,000.00		注②
先进会员奖	500.00		注②
著名商标奖励	100,000.00		注②
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扶持补助	50,000.00		注②
国家火炬计划补助	600,000.00		注②
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级创新型企业奖励	900,000.00		注②
地方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800,000.00		注②
合计	14,144,180.72	6,487,298.40	

注：①2010 年度收到的政府补助系收到重庆市科委拨付的科技攻关项目补助 100,000.00 元。收到软件收入增值税实际缴纳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税款 5,155,498.40 元，收到重庆市财政局新产品补贴款 598,000.00 元，收到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及重庆市科委拨付创新基金无偿资助项目款 590,000.00 元，收到重庆市促进信息产业中心“软件企业业绩奖励”奖金 42,000.00 元，收到重庆市知识产权局拨付专利资助费 1,800.00 元；

②2011 年度收到的政府补助系收到重庆市财政局第二批科技项目专项拨款 160,000.00 元，收到软件收入增值税实际缴纳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税款 10,493,680.72 元，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家重点新产品拨款 300,000.00 元，收到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及重庆市科委拨付创新基金无偿资助项目款 200,000.00 元及重庆市高新区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拨款 40,000.00 元，收到重庆市北部新区财政局 08-09 年高新技术企业财务奖励经费 500,000.00 元，收到重庆煤矿安全专业技术协会先进奖 500.00 元，收到重庆市工商局著名商标奖励 100,000.00 元，收到重庆市九龙坡区扶持补助资金 50,000.00 元，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拨付的国家火炬计划补助 600,000.00 元，收到重庆市九龙坡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款高新技术企业和国家级创新型企业奖励 900,000.00 元，收到重庆市九龙坡区财政国库中心拨款（2011 重庆市地方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项目）800,000.00 元。

30.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049.17	5,049.1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049.17	5,049.17
对外捐赠				
其他	0.99	0.99	27,205.51	27,205.51
合计	0.99	0.99	32,254.68	32,254.68

31.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9,082,530.56	6,503,804.80
递延所得税调整	-361,082.61	-103,696.72
其中：递延所得税资产	-361,082.61	-103,696.72
合 计	8,721,447.95	6,400,108.08

3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项 目	代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P0	61,080,175.92	42,550,280.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P0	57,932,368.09	41,330,688.40
期初股份总数	S0	44,000,000.00	11,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	33,000,000.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14,670,000.00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报告期缩股数	Sk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12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i	2	10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	46,445,000.00	44,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I)		1.32	0.97
基本每股收益(II)		1.25	0.94
调整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I)	P1	61,080,175.92	42,550,280.99
调整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P1	57,932,368.09	41,330,688.40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稀释后的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44,000,000.00
稀释每股收益(I)		1.32	0.97
稀释每股收益(II)		1.25	0.94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0÷ S

$$S=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33.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的往来款	8,600,000.00	2,003,435.85
政府补助	3,650,500.00	2,931,800.00
利息收入	440,523.85	26,054.74
其他	27,626.95	134,694.39
合 计	12,718,650.80	5,095,984.9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的往来款	5,737,981.67	1,026,546.21
管理费用付现	4,834,316.92	4,643,303.06
销售费用付现	17,025,877.43	10,063,389.14
其他	20,391.18	70,493.44
合 计	27,618,567.20	15,803,731.85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市费用	9,156,589.75	
合 计	9,156,589.75	

3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080,175.92	42,550,280.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07,217.44	735,911.4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72,097.99	903,028.14
无形资产摊销	109,435.72	101,419.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74.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2,835.00	175,214.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1,082.61	-103,696.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21,159.74	-6,292,464.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800,900.24	-22,342,632.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40,581.64	4,780,481.2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9,201.12	20,512,015.5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8,319,113.53	29,016,726.2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016,726.24	11,419,798.0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9,302,387.29	17,596,928.2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358,319,113.53	29,016,726.24
其中：库存现金	36,982.21	36,131.53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7,795,631.32	28,720,594.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86,500.00	260,000.0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319,113.53	29,016,726.24

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控制人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控制人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马焰	本公司的共同控制人						31.1914	31.1914	马焰	
叶立胜	本公司的共同控制人						10.7380	10.7380	叶立胜	

2.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重庆市中煤安泰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股东谢兴智曾经共同控制的企业	450456881
包发圣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程岩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吴诚	本公司重要股东	
谢兴智	本公司重要股东	

注：2010 年本公司股东谢兴智将所持重庆市中煤安泰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安泰”）全部股权转让给吴忠立，转让完成后中煤安泰不再是本公司的关联方。中煤安泰于 2010 年 12 月 22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重庆市工商局南岸区分局核发了(渝南)登记内变字[2010]第 03778 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3. 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销货的比例%
重庆市中煤安泰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市场价	504,411.11	0.87
合 计			504,411.11	0.87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 额的比例%
重庆市中煤安泰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6,674,284.59	5.10
合 计			6,674,284.59	5.10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重庆市中煤安泰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30,000.00

六、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的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决议，本公司拟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867 万股为基数，对公司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4 股，同时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00 元（含税），共计拟派发人民币 2,346.80 万元，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留存。该分配预案尚未经本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九、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 目	金 额	注 释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的税收返还、减免		

项 目	金 额	注 释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50,500.00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803.33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3. 所得税影响额	-555,495.50	
合 计	3,147,807.83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1） 本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52	1.32	1.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84	1.25	1.25

(2) 上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56	0.97	0.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43	0.94	0.94

3.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财务报表数据变动幅度达 30%（含 30%）以上，或占公司报表日资产总额 5%（含 5%）或报告期利润总额 10%（含 10%）以上项目分析：

(1) 资产负债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注释
货币资金	358,319,113.53	29,016,726.24	329,302,387.29	1,134.87	注 1
应收票据	23,657,855.84	14,994,231.00	8,663,624.84	57.78	注 2
应收账款	91,312,103.75	54,812,588.62	36,499,515.13	66.59	注 3
其他应收款	5,581,877.35	2,307,589.83	3,274,287.52	141.89	注 4
在建工程	18,189,506.98	1,858,674.53	16,330,832.45	878.63	注 5
预收款项	11,927,009.88	7,634,203.54	4,292,806.34	56.23	注 6
应交税费	3,544,196.46	2,386,501.79	1,157,694.67	48.51	注 7

注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329,302,387.29 元，上升 1134.87%，主要是公司首发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注 2：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8,663,624.84 元，上升 57.78%，主要系本期公司票据结算业务增加所致；

注 3：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36,499,515.13 元，上升 66.59%，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相应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注 4：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3,274,287.52 元，上升 141.89%，主要系本期销售增加，相应保证金增加所致；

注 5：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16,330,832.45 元，上升 878.63%，主要系随着公司募集资金的到位，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资金增加所致；

注 6：预收款项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4,292,806.34 元，上升 56.23%，主要系本期销售增加相应收到预收款项增加所致；

注 7：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1,157,694.67 元，上升 48.51%，主要系应缴纳的增值税增加所致。

(2) 利润表

报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注释
营业收入	186,886,516.85	130,925,740.10	55,960,776.75	42.74	注 1
营业成本	78,441,181.18	54,222,652.95	24,218,528.23	44.66	注 2
销售费用	28,459,079.03	17,356,199.66	11,102,879.37	63.97	注 3
管理费用	20,386,570.08	14,752,560.67	5,634,009.41	38.19	注 4
营业外收入	14,196,985.04	6,622,567.89	7,574,417.15	114.37	注 5
所得税费用	8,721,447.95	6,400,108.08	2,321,339.87	36.27	注 6

注 1: 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上升 42.74%, 主要系公司加大产品开发力度, 不断拓展市场, 公司的产品销量上升, 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注 2: 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上升 44.66%, 主要系公司销量上升, 公司相应的成本增加所致;

注 3: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上升 63.97%, 主要系销售增加, 相应增加差旅费、销售人员工资、售后服务费、运杂费等所致;

注 4: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上升 38.19%, 主要系公司技术开发费、员工工资等增长所致;

注 5: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上升 114.37%, 主要系公司收到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增加及收到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注 6: 所得税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上升 36.27%, 主要系本年度利润总额大幅增加, 计提的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十一、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2 年 3 月 4 日决议批准。

根据本公司章程, 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3 月 4 日

第 9 页至第 5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马焰

签名: 吴诚

签名: 万疏影

日期: 2012.3.4

日期: 2012.3.4

日期: 2012.3.4